

股票代碼：2465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66號18樓
電 話：(02)8226-58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五)關係人交易	27~28
(六)抵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其 他	29~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1
3.大陸投資資訊	32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2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3~34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34~3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盧 崑 山



日 期：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羅瑞南
盧耀軍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93,324	15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95,713	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480	1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6,417	19
一流動(附註四(二))	219,133	17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2,873	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333	-	其他流動負債	19,985	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0,359	2		474,988	3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	394,318	30	其他負債：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36,572	3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四(八))	2,555	-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	889,519	68	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附註四(十))	3,724	-
				6,279	-
投資：			負債合計	481,267	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二))	5,509	-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九))	1,071,746	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二))	2,000	-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及其他(附註四(九))	1,762	-
	7,509	-	保留盈餘(附註四(九))：	(241,779)	(18)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累積虧損	574	-
土地	149,439	1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547	-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123,285	9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21	-
模具及試驗設備	249,773	19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附註四(二))	78	-
辦公及運輸設備	47,334	4	少數股東權益合計	835,928	64
減：累計折舊	569,831	43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累計減損	(306,023)	(23)			
預付設備款	144	-			
	261,266	2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2,410	-			
其他無形資產	2,250	-			
	4,660	-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144,881	11			
存出保證金	9,360	1			
	154,241	12			
資產總計	\$ 1,317,19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17,19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5~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2,283,239	101	2,486,497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614	1	22,007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2,269,625	100	2,464,49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2,035,826	90	2,137,200	87
營業毛利	233,799	10	327,290	13
營業費用：(附註十)				
6100 推銷費用	154,887	7	154,071	6
6200 管理費用	79,533	4	79,95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2,228	7	148,612	6
	376,648	18	382,639	15
6900 營業淨損	(142,849)	(8)	(55,349)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25	-	1,05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四(二))	-	-	3,55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84	-	8,601	-
7210 租金收入淨額(附註四(六))	9,125	-	9,032	-
7480 其 他	24,020	1	12,016	-
	34,454	1	34,25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七))	3,138	-	2,355	-
76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3,057	-	4,5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及(十二))	914	-	3,292	-
7880 其 他(附註十(三))	-	-	12,261	-
	7,109	-	22,408	-
7900 稅前淨損	(115,504)	(7)	(43,501)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10,010	-	2,151	-
9600 合併淨損	\$ (125,514)	(7)	(45,652)	(2)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23,654)	(7)	(45,528)	(2)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1,860)	-	(124)	-
	\$ (125,514)	(7)	(45,652)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虧損(元)(附註四(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06)	(1.15)	(0.40)	(0.4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 實現利益	少數股權	合 計
			特別盈餘 公 積	累積虧損				
民國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531,066	473	285	(532,202)	502	-	10	1,000,134
減資彌補虧損	(459,320)	-	-	459,320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85)	285	-	-	-	-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合併淨損	-	-	-	(45,528)	-	-	(124)	(45,652)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	-	1,288	-	-	-	-	(1,288)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979	-	-	1,97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918	-	1,918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3,340	3,340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71,746	1,761	-	(118,125)	2,481	1,918	1,938	961,719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合併淨損	-	-	-	(123,654)	-	-	(1,860)	(125,514)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	-	1	-	-	-	-	-	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907)	-	-	(1,90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629	-	1,629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71,746	1,762	-	(241,779)	574	3,547	78	835,928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7~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損	\$ (125,514)	(45,65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30,174	42,191
提列呆帳損失(迴轉利益)	(1,638)	2,874
(迴轉)存貨跌價、呆滯損失及報廢損失淨額	65,901	(21,797)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3,55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57	4,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5,999	37,94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增加	(31,953)	(1,097)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4,502	(16,967)
存貨減少(增加)	(100,863)	101,28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887)	7,154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8,541	2,46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9,625	80,10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4,372)	(3,101)
其他	(2,763)	2,4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191)	188,8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000)	8,969
購買固定資產	(19,677)	(19,288)
購置無形資產	(1,888)	(5,260)
質押定期存款減少	(124)	(111)
其他	(1,178)	(2,6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867)	(18,38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1,797	(69,882)
少數股權變動	-	3,340
其他	78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80	(66,542)
匯率影響數	(166)	26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156,644)	104,158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49,968	245,81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93,324	349,96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302	2,46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63	3,03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設立，目前主要業務為通訊器材、電腦、通信、電信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與買賣。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九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掛牌交易。

Leadtek Holding Inc.(以下稱LR BVI)成立於民國九十年九月，主要從事海外控股。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7,500千元，本公司持股比例均為100%。

麗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麗禾國際)成立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主要從事軟體代理、仲介、買賣及營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均為25,000千元，另，麗禾國際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增資，本公司因非按原持股比例(100%)承購新股，致持股比例下降為86.6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股比例均為86.64%。

Leadtek Japan (以下稱LR JPY)成立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主要負責本公司產品在日本地區之行銷及售後服務。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分別為日圓30,000千元及50,000千元，另，LR JPY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增資，本公司因非按原持股比例(99.9%)承購新股，致持股比例增加為99.97%。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99.97%及99.9%。

麗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麗台上海)成立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主要負責本公司產品在中國地區之推廣、行銷及服務。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均為美金5,500千元，LR BVI持股比例均為100%。

本公司與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簡稱為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97人及29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功能性貨幣記帳。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非貨幣性外幣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收入而產生之應收款。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量分攤，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不再攤銷；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十二)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除土地外之固定資產依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達使用年限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建築物及附屬設備：25～55年
- 2.模具及試驗設備：2～5年
- 3.辦公設備及其他：3～5年

固定資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者，列於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租金收入列為營業外收入，相關折舊費用列為租金收入減項。

(十三)無形資產

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取得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 1.電腦軟體成本：按耐用年限期間5年內攤銷。
- 2.其他無形資產：按契約期間、其他授權條件或耐用年限5年內平均攤銷。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或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或是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退休金

本公司及麗禾國際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者，得申請或由本公司通知其退休，並一次給付退休金。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並按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惟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分(以下簡稱「舊制」)，本公司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依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負債及淨退休金成本。每月依舊制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放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及麗禾國際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此項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及麗禾國際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LR JPY及麗台上海因員工人數較少，並未訂立退休辦法，依當地法律就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繳納社會福利費用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原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但需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六)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與麗禾國際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本公司及麗禾國際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估列，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研究與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與麗禾國際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稀釋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損)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具重大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1.12.31	100.12.31
庫存外幣及零用金	\$ 343	294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6,981	247,674
定期存款	26,000	102,000
	<u>\$ 193,324</u>	<u>349,968</u>

(二)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開放型基金	\$ 10,000	15,07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4,480	5,400
	<u>\$ 14,480</u>	<u>20,47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虹冠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虹冠電子)	\$ 5,509	3,8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耶克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耶克娛樂)	\$ 2,000	-
MEA Global Appliances (Pty) Ltd. (MEA Ltd.)	-	2,405
其 他	-	938
	<u>\$ 2,000</u>	<u>3,343</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2.合併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盤價計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價值分別為5,509千元及3,866千元。另，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金融資產依公平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3,547千元及1,918千元。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所投資之數位全球科技全數持股，產生處分投資利益3,556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出售價款8,969千元業已全數收取。
- 4.合併公司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3,057千元及4,500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 5.合併公司因營運需求，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以2,000千元取得耶克娛樂股權4.13%，相關款項均已付訖。耶克娛樂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因未按原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持股比例下降為3.74%。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 9,506	31
應收帳款	212,477	191,331
	221,983	191,362
減：備抵呆帳	(2,850)	(4,487)
	<u>\$ 219,133</u>	<u>186,875</u>

(四)存 貨

	101.12.31	100.12.31
製成品	\$ 88,383	79,932
減：備抵損失	(8,211)	(6,212)
	80,172	73,720
在製品	209,645	187,885
減：備抵損失	(56,845)	(28,846)
	152,800	159,039
原料	213,245	160,765
減：備抵損失	(51,899)	(34,168)
	161,346	126,597
	<u>\$ 394,318</u>	<u>359,356</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迴轉)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65,902千元及(21,790)千元，其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		
當期營業成本	\$ 47,764	-
存貨盤虧	1	7
存貨報廢損失	18,137	8,189
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因素消失致備抵損失		
迴轉數	-	(29,986)
	<u>\$ 65,902</u>	<u>(21,79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均未提供為借款之擔保。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12.31		100.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威今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今基因)	39.29	-	39.29	-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威今基因仍為累積虧損致股權淨值發生負數，但因合併公司對其無財務上之承諾及義務，故認列至帳面價值為零。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合併公司將部份辦公樓層、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出租，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租金收入總額分別為10,321千元及10,406千元。另，相關折舊費用作為租金收入減項分別為1,196千元及1,374千元。

(1)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土 地	\$ 91,076	91,076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67,010	67,010
運輸設備及其他	-	849
	158,086	158,935
減：累計折舊	(13,205)	(12,547)
	<u>\$ 144,881</u>	<u>146,388</u>

(2)主要出租資產之出租條件如下：

地 點	租 期	承租人	租金收取方式
新北市中和區辦公室	101.5~104.4	台灣飛合(股)公司	按月收取租金858千元。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上述主要出租資產，依已簽訂租約，估計未來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10,297
103.01.01~103.12.31	10,297
104.01.01~104.04.30	3,433
	<u>\$ 24,027</u>

2.合併公司提供部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作為購料貸款之擔保，請參見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101.12.31	100.12.31
購料貸款	\$ 85,602	73,535
信用借款	10,111	10,596
	<u>\$ 95,713</u>	<u>84,131</u>
未使用借款額度	<u>\$ 748,438</u>	<u>729,779</u>

民國一〇〇年度麗台上海之信用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證之金額為美金1,50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購料借款係提供銀行存款備償帳戶、土地及建築物作為購料貸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六。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短期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52%~2.10%及0.86%~2.18%。

(八)退休金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1.12.31	10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6,513)	(18,991)
非既得給付義務	(33,720)	(34,872)
累積給付義務	(60,233)	(53,86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1,127)	(19,330)
預計給付義務	(81,360)	(73,19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76,352	76,078
提撥狀況	(5,008)	2,88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2,581)	(11,309)
前期服務成本	3,765	4,22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269	1,3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555)</u>	<u>(2,798)</u>
既得給付	<u>\$ 34,525</u>	<u>(25,829)</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 現 率	1.50 %	1.65 %
薪 資 調 整 率	2.00 %	2.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	2.25 %

2.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749	887
利息成本	1,208	1,528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727)	(950)
攤銷與遞延數	(591)	(970)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639	495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10,690	10,198
	<u>\$ 11,329</u>	<u>10,693</u>

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自民國九十七年八月至一〇一年七月底暫停提撥退休金，俟後因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未達暫停提撥標準，經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定自民國一〇一年八月起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

3.麗禾國際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66千元及264千元。LR JPY及麗台上海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繳納並認列之社會福利費用分別為2,369千元及2,125千元。

(九)股東權益

1.股本、增資及減資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459,320千元，計45,932千股，業經金管會申報生效在案。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四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實際發行股本均為1,071,746千元。

2.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申報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合計申報生效授權發行額度為1,500,000單位，每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10股，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如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年度								
發行日期	101.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給與 單位數	本 期 執行認股 單位數	本 期 逾期失效 單位數	本期放棄 單位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可 執 行 單位數
94.6.28	200,000	33,600	-	-	(33,600)	-	-	-
96.1.30	250,000	100,400	-	-	-	2,000	98,400	98,400
96.10.5	50,000	30,500	-	-	-	-	30,500	30,500
	<u>500,000</u>	<u>164,500</u>	<u>-</u>	<u>-</u>	<u>(33,600)</u>	<u>2,000</u>	<u>128,900</u>	<u>128,900</u>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u>24.6</u>	<u>-</u>	<u>-</u>	<u>-</u>	<u>29.0</u>	<u>19.9</u>	<u>23.5</u>	<u>23.5</u>
100年度								
發行日期	100.12.31 已發行 單位數	期 初 流通在外 單位數	本期給與 單位數	本 期 執行認股 單位數	本 期 逾期失效 單位數	本期放棄 單位數	期 末 流通在外 單位數	可 執 行 單位數
93.3.2	186,100	45,000	-	-	41,000	4,000	-	-
93.8.24	300,000	81,800	-	-	78,600	3,200	-	-
94.6.28	200,000	34,600	-	-	-	1,000	33,600	33,600
96.1.30	250,000	102,700	-	-	-	2,300	100,400	100,400
96.10.5	50,000	30,500	-	-	-	-	30,500	30,500
	<u>986,100</u>	<u>294,600</u>	<u>-</u>	<u>-</u>	<u>119,600</u>	<u>10,500</u>	<u>164,500</u>	<u>164,500</u>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u>25.4</u>	<u>-</u>	<u>-</u>	<u>-</u>	<u>26.4</u>	<u>26.6</u>	<u>24.6</u>	<u>24.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1.24年及1.90年；認股權憑證履約價格區間均為19.9~35.1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認股價格：依歷次股權稀釋程度及增、減資比率調整後各次(期)每股認購價格如下：

	發行日期	認購價格(元)
民國九十二年第一次第二期	93.3.2	\$ 32.9
民國九十三年第一次第一期	93.8.24	23.0
民國九十三年第一次第二期	94.6.28	29.0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第一期	96.1.30	19.9
民國九十六年第一次第二期	96.10.5	35.1

- (2)權利期間：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七年，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購期間屆滿本公司將註銷該認股權憑證，不再發行。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u>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75 %
屆滿4年	10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4)行使程序：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於新股發行後，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該資本額變更登記，每季至少辦理一次。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採公平價值衡量及認列酬勞成本，則相關擬制性資訊揭露如下：

(1)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估計酬勞成本，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須認列酬勞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1,016千元。此項計算係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九十二年 第一次第二期	民國九十三年 第一次第一期	民國九十三年 第一次第二期	民國九十六年 第一次第一期	民國九十六年 第一次第二期
股利率	0%	0%	0%	0%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40.92%	45.50%	37.19%	53.7%	61.65%
無風險利率	1.5%	1.5%	1.7%	1.8%	2.45%
預期存續期間	7年	7年	7年	7年	7年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淨損與基本每股虧損資訊列示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本期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123,654)	(45,528)
	擬制淨損	(123,654)	(46,544)
基本每股虧損(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1.15)	(0.42)
	擬制認列之每股虧損	(1.15)	(0.43)

3.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473	473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1,289	1,288
	<u>\$ 1,762</u>	<u>1,761</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扣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之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份盈餘後，按下列比例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到百分之二十。
- (2)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其餘為股東紅利。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適用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營運處於穩定成長期，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配，惟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另，公司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於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轉回可分派盈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特別盈餘公積285千元彌補虧損。

6.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之盈虧撥補議案，未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無須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費用。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所得稅

- 1.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及麗禾國際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麗台上海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之外商獨資企業，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麗台上海民國一〇〇年度為累積虧損，無應計所得稅。另，民國一〇一一年度為淨利，因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除，故無應計所得稅。

3.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1,469	(31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投資抵減減少	51,409	79,42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減少(增加)	(7,860)	4,523
投資損失淨額減少	13,312	9,250
虧損扣除增加	(32,770)	(23,377)
備抵評價減少	(19,839)	(63,234)
其 他	4,289	(4,122)
	8,541	2,461
所得稅費用	\$ 10,010	2,151

4.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差異調節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損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20,226)	(7,319)
投資抵減本期變動數	51,409	79,421
備抵評價減少	(19,839)	(63,234)
免徵之證券交易利益	-	(45)
其 他	(1,334)	(6,672)
所得稅費用	\$ 10,010	2,151

5.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主要內容如下：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13,615	65,02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586	11,726
投資損失淨額	63,639	76,951
虧損扣除	376,954	344,184
其 他	8,823	13,112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82,617	510,997
備抵評價	(472,761)	(492,600)
	9,856	18,397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226	2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	549
	<u>385</u>	<u>762</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9,471</u>	<u>17,635</u>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9,856	18,39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85)	(762)
	<u>\$ 9,471</u>	<u>17,635</u>

- 6.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投資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得享受之所得稅抵減之可抵減金額及可抵減年度如下：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核定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	\$ 13,615	13,615	民國一〇二年度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每一年度得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當年度未抵減金額得在以後四年度內抵減之。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 7.依所得稅法規定，前十年度經稅捐機關核定之虧損，得自有盈餘年度之純益額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麗禾國際尚未扣除之虧損明細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金額
本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四年度	\$ 158,027
民國九十五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五年度	493,744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六年度	192,755
民國九十七年度(更正申報數)	民國一〇七年度	657,946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	201,752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九年度	137,215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一〇年度	235,626
民國一〇一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一一年度	92,599
		<u>\$ 2,169,664</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虧 損 年 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金 額
麗禾國際：		
民國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六年度	\$ 48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七年度	13,377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	11,746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一〇年度	10,036
民國一〇一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一一年度	12,505
		<u>\$ 47,712</u>

8.本公司及麗禾國際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業經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其中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原申報虧損扣除經國稅局核定減少計10,190千元，本公司對於上述核定不服並申請復查，該復查案件國稅局已於一〇一年九月核定調整追認其他損失9,444千元。民國九十六年度虧損扣除核定差異數業已調整入帳，因以前年度已就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100%備抵評價，故核定調整不影響當年度所得稅費用。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二季申請更正民國九十七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更正增加呆帳損失299,902千元，更正後申報虧損為657,946千元，差異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調整入帳，因以前年度已就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100%備抵評價，故更正申報差異數不影響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9.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12.31	100.12.31
累積虧損—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241,779)	(118,125)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016	6,891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u>-(實際)</u>	<u>-(實際)</u>

(十一)每股虧損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合併公司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元)：				
本期合併淨損	\$ (113,644)	(123,654)	(43,377)	(45,52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7,175	107,175	107,175	107,175
基本每股虧損	\$ (1.06)	(1.15)	(0.40)	(0.42)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不具稀釋作用，故未列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因到期日甚近，而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者外，其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480	14,480	20,479	20,4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5,509	5,509	3,866	3,8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0	不適用	3,343	不適用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流動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參考金融機構報價使用之資訊。合併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幣別等。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屬投資於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3.前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採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採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480	-	20,47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5,509	-	3,866	-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當期損失分別為914千元及3,292千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非採權益法評價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損失的風險，因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非採權益法評價之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非採權益法評價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櫃)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另，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市股票均具有公開報價，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上升幅度若為1%，合併公司估計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淨支出將增加957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威今基因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101年度		100年度	
	金 額	佔合併 公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合併 公司銷貨 淨額%
威今基因	\$ 3,571	-	-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30天~90天，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60天。

2.應收帳款

因上述銷售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	金 額	%
威今基因	\$ 1,333	-	-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 資	\$ 22,380	18,277
獎金及特支費	1,181	3,390
業務執行費用	907	548
員工紅利	-	-

六、抵質押之資產

科 目	擔保標的	帳 面 價 值	
		101.12.31	100.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海關保證金	\$ 10,368	10,2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帳戶	權利金交易擔保	4,358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備償帳戶	短期購料貸款	4,504	4,002
固定資產—土地及建築物	"	218,384	220,385
出租資產—土地及建築物	"	74,488	74,987
		\$ 312,102	309,618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購買原料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33,396千元。

(二)合併公司因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合約，依現有租賃合約計算，未來各年度應支付租金明細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7,456
103.01.01~103.10.31	5,557
	<u>\$ 13,013</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合併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5,311	208,709	264,020	53,148	196,172	249,320
勞健保費用	4,692	15,656	20,348	4,398	14,320	18,718
退休金費用	2,797	11,367	14,164	2,588	10,494	13,082
其他用人費用	2,319	6,011	8,330	2,334	6,237	8,571
折舊費用(註)	6,005	17,399	23,404	6,303	24,513	30,816
攤銷費用	27	5,547	5,574	22	9,979	10,001

(註)：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折舊費用係分別扣除出租資產之折舊1,196千元及1,374千元，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744	29.04	253,926	7,275	30.275	220,251
人 民 幣	6,949	4.66	32,382	12,131	4.8050	52,58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9,350	29.04	271,524	7,815	30.275	236,599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災害損失

本公司部分廠房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七日發生火災，在事故中毀損或遭波及的設備及存貨之帳面價值分別為114千元及14,391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三日已獲保險公司理賠12,964千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00%持股之孫公司	250,755	44,985千元	43,560千元	-	5.21 %	334,340
"	"	麗禾國際	86.64%持股之子公司	250,755	8,910千元	8,910千元	-	1.06 %	334,340

註：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 中 最 高 持 股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本公司	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25	10,000	-	10,000	725	-	
本公司	股票： 虹光精密工業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480	-	4,480	500	-	
"	註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060		34,060			註2
"	虹冠電子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	5,509	0.50	5,509	193	0.50	
"	耶克娛樂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2,000	3.74	374	125	3.79	

註1：請參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註2：左列有價證券屬本公司合併報表編製主體部分，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麗台上海	持股100%之孫公司	銷貨	(256,475)	12 %	OA 45-90天收款	-	-	35,425	14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R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註1	255,328	255,328	7,500	100.00 %	27,926	4,694	4,694	註6、註9
本公司	LR JPY	日本	註2	10,688	14,500	3	99.97 %	5,643	(4,835)	(4,833)	註6、註9
本公司	麗永國際	台灣	註3	21,660	21,660	2,166	86.64 %	491	(13,911)	(12,050)	註6、註9
本公司	威今基因	台灣	註4	7,858	7,858	786	39.29 %	-	-	-	註7
								34,060	(14,052)	(12,189)	
LR BVI	麗台上海	中國	註5	USD5,500千元	USD5,500千元	-	100.00 %	USD 900千元	USD 170千元	USD 170千元	註8、註9

註1：海外控股。

註2：負責本公司產品在日本地區之行銷及售後服務。

註3：軟體代理、仲介、買賣及運營。

註4：醫療器材、健康食品之研發、代理及銷售。

註5：負責本公司產品在中國地區之推廣、行銷及服務。

註6：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7：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8：係具控制能力之孫公司。

註9：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例	
LR BVI	麗台上海	100%持有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美金 900千元	100.00	美金 900千元	-	100.00	非上市(櫃)公司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外幣單位：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麗台上海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人民幣 56,480)	256,475 96 %	OA45-90天 付款	-	-	(35,425) (人民幣 7,646)	92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麗台上海	代理本公司產品在 中國地區之推廣 、行銷及服務	159,720 (USD5,500)	註1	159,720 (USD5,500)	匯出	收回	159,720 (USD5,500)	100%	4,937	26,13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9,720 (USD5,500)	159,720 (USD5,500)	501,510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新台幣金額皆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一(四)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	營業收入	256,47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 顯著差異，授信期 間為45天~90天	11.30 %
"	"	"	"	應收帳款	35,425	"	2.69 %
0	本公司	LR JPY	1	佣金支出	4,010	-	0.18 %
"	"	"	"	應付佣金	933	-	0.07 %

民國一〇〇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麗台上海	1	營業收入	212,575	售價與一般客戶無 顯著差異，授信期 間為45天~90天	8.55 %
"	"	"	"	應收帳款	41,837	"	2.93 %
0	本公司	LR JPY	1	佣金支出	4,006	-	0.16 %
"	"	"	"	應付佣金	1,029	-	0.0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電腦產品部門及寬頻通信產品部門，分別提供其所屬範圍之產品設計、製造及銷售。由於每一報導部門產品技術特性、行銷策略均有不同，故分別擁有其相關的技術及產品行銷團隊。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之資訊

1.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並未分配資產及負債予應報導部門以供營運決策者衡量部門資產及負債，除前述內容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請參照附註二說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2.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1年度				
	電腦產品部門	寬頻通信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91,174	169,698	8,753	-	2,269,625
利息收入	-	-	1,125	-	1,125
利息費用	185	-	2,953	-	3,138
折舊與攤銷	5,707	10,620	6,619	-	22,94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	-	3,057	-	3,057
部門損益	56,999	(176,718)	4,215	-	(115,504)
部門資產	-	-	-	-	-

	100年度				
	電腦產品部門	寬頻通信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62,109	302,360	21	-	2,464,490
利息收入	-	-	1,051	-	1,051
利息費用	59	-	2,296	-	2,355
折舊與攤銷	6,042	23,289	5,161	-	34,492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	-	4,500	-	4,500
部門損益	80,833	(152,752)	28,418	-	(43,501)
部門資產	-	-	-	-	-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電腦產品	\$ 2,091,174	2,162,109
通訊產品	169,698	302,360
其 他	8,753	21
	<u>\$ 2,269,625</u>	<u>2,464,490</u>

2.地區別資訊

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1年度	100年度
臺 灣	\$ 284,141	367,604
中國大陸	466,321	400,003
美 國	624,096	684,072
其 他	895,067	1,012,811
	<u>\$ 2,269,625</u>	<u>2,464,490</u>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1年度	100年度
臺 灣	\$ 416,952	423,907
中國大陸	2,816	2,848
其 他	399	463
	<u>\$ 420,167</u>	<u>427,218</u>

3.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銷貨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估營業 收 入 金 額	估營業 收 入 金 額
	淨額%	淨額%
H公司	<u>\$ 422,539</u> <u>19</u>	<u>478,272</u> <u>19</u>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說明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盧崑山總經理統籌負責，有關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民國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稽核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已完成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991,640	(18,397)	973,243
非流動資產	7,209	-	7,2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5)及(6)	265,091	144,778	409,869
無形資產	8,346	-	8,346
遞延所得稅資產(1)	-	18,397	18,397
其他資產(3)、(5)及(6)	153,781	(137,664)	16,117
總資產	\$ 1,426,067	7,114	1,433,181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負債(2)	\$ 457,906	11,269	469,175
其他負債(3)	6,442	(1,589)	4,853
總負債	464,348	9,680	474,028
股本	1,071,746	-	1,071,746
資本公積(4)	1,761	(1,288)	473
保留盈餘(2)、(3)及(4)	(118,125)	(1,278)	(119,403)
非控制權益	1,938	-	1,938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4,399	-	4,399
股東權益	961,719	(2,566)	959,15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426,067	7,114	1,433,181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1)	\$ 889,519	(9,856)	879,663
非流動資產	7,509	-	7,5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5) 及(6)	261,266	144,737	406,003
無形資產	4,660	-	4,660
遞延所得稅資產(1)及(3)	-	11,306	11,306
其他資產(5)及(6)	154,241	(144,737)	9,504
總資產	\$ 1,317,195	1,450	1,318,645
流動負債(2)	\$ 474,988	12,957	487,945
其他負債(3)	6,279	(1,312)	4,967
總負債	481,267	11,645	492,912
股本	1,071,746	-	1,071,746
資本公積(4)	1,762	(1,288)	474
保留盈餘(2)、(3)及(4)	(241,779)	(8,907)	(250,686)
非控制權益	78	-	78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3)	4,121	-	4,121
股東權益	835,928	(10,195)	825,73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317,195	1,450	1,318,645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 2,269,625	-	2,269,625
營業成本(2)	(2,035,826)	(459)	(2,036,285)
營業毛利	233,799	(459)	233,340
營業費用(2)、(3)及(6)	(376,648)	4,009	(372,639)
營業淨損	(142,849)	3,550	(139,299)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6)	27,345	(5,308)	22,037
稅前淨損	(115,504)	(1,758)	(117,262)
所得稅利益(費用)(3)	(10,010)	1,209	(8,801)
稅後淨損	\$ (125,514)	(549)	(126,06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2,2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			1,64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8,53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4)			1,8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58)
本期綜合損益			\$ (133,421)
歸屬：			
母公司			(131,561)
非控制權益			(1,860)
合計			\$ (133,421)

4.各項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以互抵後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18,397千元及9,856千元。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保留盈餘減少皆為11,269千元及認列應計負債分別為11,269千元及12,957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為1,688千元。
- (3)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調整保留盈餘增加計8,703千元及認列確定福利計劃之淨資產為7,114千元並迴轉應計退休金負債2,798千元，因此項調整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計1,209千元。另，因我國會計準則不同於IFRSs之會計處理，民國一〇一年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計70千元，調整其他綜合損益減項計8,530千元(相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1,450千元)並迴轉應計退休金負債1,312千元，因此項調整所認列之所得稅利益計1,209千元。
- (4)合併公司因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而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而造成之持股比例減少，且其所產生之取得股權淨值增加數帳列資本公積，於IFRS適用選擇性豁免之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該影響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增加保留盈餘均為1,288千元。
- (5)因IFRS未將預付設備款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合併公司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款項。
- (6)本公司為管理目的，將所持有辦公大樓之八樓與十四樓予以出租，另承租同一棟大樓之十七樓供營業使用。因為此出租資產之目的並非為賺取租金或增值，故依其性質予以重類至固定資產，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分類金額分別為146,388千元及144,881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度其相關租金收入及租金支出亦予以淨額表達，故將租金支出5,308千元，調整為租金收入減項。
- (三)依IFRS 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說明如下：
- 1.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2.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既得或已交割者，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四)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20044

號

會員姓名：(1) 羅瑞蘭
(2) 區耀軍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三〇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九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32500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羅瑞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區耀軍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2

日

